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

股东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苗投资”）为持有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近日收到华苗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达到1%的告知函》，华苗投资于2023年2月13日至2023年7月3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145,300股，持股比例由17.74%减少至16.73%，权益变动比例为1.0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 减持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当前总 股本比例 (%)
1	华苗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3/2/13 至 2023/7/3	18.91	4,145,300	1.01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侨城西街9号世界花园聚龙居龙腾阁 301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2月13日至2023年7月3日			
股票简称	科瑞技术	股票代码	002957	
变动类型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4,145,300	1.01		
合计	4,145,300	1.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华苗投资持有股份	72,878,038	17.74	68,732,738	16.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878,038	17.74	68,732,738	16.7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p>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华苗投资持有公司股份75,921,3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48%，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减持不超过10,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4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2%。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p> <p>公司于2023年4月4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华苗投资持有公司股份72,235,93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7.5858%，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10,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4345%。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p>
<p>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p>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注：本次权益变动数值如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股东本次变动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计划一致，实际减持数量在计划减持数量范围内，上述股东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华苗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达到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4日